

证券代码：603989

证券简称：艾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邢琳琳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邢琳琳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要求。其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0日

附：邢琳琳先生简历

邢琳琳，男，1973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曾任赛尔康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20年8月至今，任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电子事业部总经理。

邢琳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